不断提高审计监督质效以高质量审计监督护航梅州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对2024年度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的解读

 9月25日，受市政府委托，市审计局党组书记、局长丘加悦向市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作了《梅州市人民政府关于2024年度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一年来，市审计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工作和审计工作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和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要求，立足经济监督定位,聚焦主责主业，深入开展研究型审计，积极服务保障苏区融湾建设、“百千万工程”等重点工作，以高质量审计监督护航梅州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总体上看，审计机关坚持从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的高度思考和谋划审计工作，强化专司经济监督的职责职能，不断提高审计监督质效，反映在今年审计工作报告中，主要体现为以下6个方面：

一、坚持加强党对审计工作的领导，围绕重点领域高质量发展加强审计。一年来，牢牢把握审计机关的政治属性和审计工作的政治功能，始终坚持党的中心工作推进到哪里、审计监督就跟进到哪里，党的工作重点抓什么、审计就审什么。围绕中央及省委市委重大决策部署，紧扣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组织开展健康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全面推进自然资源高水平保护高效率利用情况等审计,揭示未按规定配备养老设施、养老机构安全保障措施存在隐患、项目结余资金滞留未上缴财政、未按规定完成建设任务、闲置土地的处置不彻底等问题，促进政府投资更加科学高效，推动宏观政策更加积极有为。

二、坚持深耕主责主业，围绕促进财政资金提质增效开展审计。组织开展市级预算执行和决算草案、部门预算执行、蕉岭县财政管理和收支等审计，把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过紧日子要求作为必审内容,揭示非税收入征缴和管理不规范、存量资金统筹盘活力度不够、财政资金未能有效统筹，个别部门预算编制不规范、项目预算执行率低，“两重”“两新”等扩投资举措有待提升等问题，保障财政资金合法使用、提高财务管理水平，推进“两重”建设和“两新”工作等重大举措落实落地。

三、助力经济社会平稳运行,围绕有效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开展审计。发挥经济运行“探头”作用，持续加大对县级财政管理、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国有资产资源等重点领域的审计力度，及时揭示重大经济风险。如，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方面，反映虚列项目债券支出、违规申报专项债权；企业国有资产管理方面，反映投资项目未能实现收益、财政股权投资项目存在财政资金损失风险；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方面，反映部分单位国有资产管理不规范，存在资产损失、账实不符；国有自然资源资产方面，反映部分地区耕地、森林资源保护不到位等问题。

四、助力各项惠民富民政策落到实处，围绕加大保障和改善民生力度开展审计。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持续加强重点民生资金监督，围绕学校教育事业、就业政策、救灾资金和灾后重建资金、社保基金、殡葬管理服务等民生领域政策落实和资金管理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揭示部分资金使用效率低、发放不合规，部分学校未兜住基本办学底线、办学条件较差，个别学校存在大班额现象，个别县殡葬管理所违规持有经营性公墓的股份等问题，推动各项惠民富民利民政策落实落地，着力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

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围绕权力规范运行加强审计。紧扣“完善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工作机制”的要求。重点关注权力集中、资金密集、资源富集等领域，关注新型腐败和隐性腐败行为，发挥反腐治乱“尖兵”作用。2024年进一步加大案件线索移送力度，主要涉及涉嫌违规兼职和利用职权为他人谋利、违规收费侵害群众利益、违规招投标破坏市场秩序以及其他方面的违法违规问题，充分发挥审计在推进党的自我革命中的独特作用。

六、抓合力推进审计整改，坚决扛起审计整改重大政治责任。市委、市政府和市委审计委员会多次专门部署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工作，并将审计整改工作纳入市级机关绩效考核事项。市人大常委会对医保基金管理使用、校园食品安全等审计查出突出问题进行专题调研，市政府加强跟踪督促，并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了审计整改情况，不断推进审计整改落地见效。有关部门单位把整改工作纳入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集中整改内容。上一年度审计查出问题，全市各级各部门按照市委、市政府部署要求积极落实整改，截至2025年7月，已完成整改155个，整改完成率79.90%。通过整改，累计上缴财政资金0.74亿元，追收各类资金2.59亿元，账务调整3.26亿元，归还原渠道资金1.15亿元，促进资金统筹（使用）23.32亿元，清理长期挂账2亿元，其他方式整改22.69亿元。

下一步，市审计局将按照市委、市政府的要求，督促各级各部门认真整改审计工作报告反映的问题，全面整改情况将按规定向市人大常委会作专题报告并向社会公开。